

关于做好2022年学院财务决算工作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（部门）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、省教育厅的相关规定，基于账务处理要有提前量，为了做好2022年学院财务决算工作，财务处将于 2022年12月9日（星期五）起停止报销业务，集中办理资金清理、年度财务决算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请各单位（部门）认真清理各项应缴款项及各项经济业务，务必于2022年12月9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7:00前到财务处办理缴存、报销手续。

2. 请各单位（部门）通知并督促借款人员来财务处办理结算手续，有关要求详见《武汉船舶职业技术学院往来款项管理办法》（武船院发〔2017〕14号）。

3. 请有政府采购任务的单位（部门）加快进度，尽早办理合同备案、报销支付手续，有关要求详见《武汉船舶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管理办法》（武船院发〔2019〕5号）、《武汉船舶职业技术学院实施政府采购管理办法》（武船院发〔2017〕16号）、《武汉船舶职业技术学院招投标管理办法》（武船院发〔2019〕6号）、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学院招投标与采购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》（武船院党办发〔2022〕8号）。

4. 请各单位（部门）根据工作计划认真安排好决算期间资金调度，保证各项工作的正常进行，决算期间如遇紧急事项可办理借款（必须使用公务卡支付的除外）。

温馨提示：请使用公务卡支付的各位教职工注意还款情况，避免违约影响个人信用。

5. 因疫情防控原因，2022年12月暂不报销住院医药费，决算期间报销医药费事宜另行通知。

6. 2023年财务处恢复报销业务时间另行通知。

特此通知



2022年11月30日